**州人大常委会召开工作评议动员大会**

　　6月28日下午，州人大常委会召开工作评议动员大会，确保对州环保局、州交通运输局、州扶贫办工作评议依法有序开展。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普绍忠，州委常委、副州长李意钢出席会议。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孙广益主持会议。

　　普绍忠强调，对“一府一委两院”工作进行评议是宪法和组织法、监督法等法律法规赋予地方各级人大常委会的一项职权，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，强化组织领导，明确工作职责，准确把握这次评议的指导思想、基本要求和时间节点，认真搞好调查研究，夯实评议基础。要以这次工作评议为契机，进一步增强做好部门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，切实抓好各项工作的落实。

　　根据实施方案，此次工作评议内容为：执行宪法和有关法律法规、依法行政的情况；执行国家方针政策的情况；依法履职的情况；执行州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决议、决定的情况；办理州人大代表提出的建议、批评和意见以及州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的情况；勤政廉政的情况。调查阶段为7月至8月，8月下旬进行评议，2018年9月至2019年2月为整改阶段。

　　李意钢在表态发言时指出，州环保局、州交通运输局、州扶贫办要把工作评议作为检验工作成效、推动作风转变、促进工作落实的重要契机，全力以赴配合好此次评议工作。通过工作评议，力争在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，提高部门队伍整体素质，服务全州经济社会发展，提高依法行政和依规执法的水平上有明显成效。

　　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军、普菊红、姜仁斌、向从科、汤卫东，秘书长尹武出席会议。

（州人大常委会研究室）